

证券代码：300280

证券简称：南通锻压

公告编号：2012-009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3月3日（星期六）上午9：30

4、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出席对象

（1）2012年2月24日（星期五）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会议地点：江苏省如皋经济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的议案

（1）《关于聘请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刊登时间
------	------	------

2012-007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年2月17日
2012-008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2012年2月17日

2、议案相关文件披露情况

三、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24日（星期五）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3月2日，上午10：00-11：30，下午14：30-17：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如皋经济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2年3月2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江苏省如皋经济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内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2657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3-82153885

联系传真：0513-82153885

联系地址：江苏省如皋经济开发区锻压产业园区内

邮政编码：226578

联系人：乔庆雄、张震坤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盖章：

附件二：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2年3月2日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